ISSN：3078-8994
EISSN：3104-4492

劳武结合：南海水产公司与海上民兵体制建设研究（1954—1988）

吴志明

南京理工大学，江苏 南京 210094

摘　要：1954 至 1988 年，国营南海水产公司从广州迁至海南白马井，在国家战略引导下，公司通过党组织领导、武装部建制、劳武结合等制度安排，将日常生产活动与南海维权斗争相融合。此后，公司以 1974 年西沙自卫反击战为关键节点，逐步构建起经济活动向国防功能转化的内在机制。南海水产公司海上民兵体制的形成，正是国家战略需求、企业制度优势与基层群众动员三者相互作用的结果。

关键词：南海水产公司；海上民兵；劳武结合；西沙自卫反击战

0 引言

南海问题在当代中国周边安全格局中占据突出位置。长期以来，学界围绕南海主权争端的研究，主要集中于外交谈判、国际法理和维权逻辑等维度，现有的关于以企业为主体的南海维权机制和影响研究尚有不足：其一，渔业史研究多侧重生产经营和技术变迁，对企业的国防功能着墨较少；其二，民兵史研究多聚焦于陆地民兵和城市民兵，对海上民兵的特殊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缺乏细致考察，其组织形态和运行机制仍缺乏深入的个案研究。

国营南海水产公司拥有党委领导体系、人事管理制度、技术装备条件等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的优势，为海上民兵的组织化提供了独特的制度基础，使其成为探析“劳武结合”体制在南海维权中作用机制的典型案例。

1“劳武结合”体制的建立

1.1“劳武结合”体制建立的思想基础

1954 年 6 月，南海水产公司在广州市海珠桥畔成立，初创时仅有 4 艘木质渔轮，固定资产 147 万元，职工 573 人。到 1957 年，公司累计亏损 180 余万元，单船年均产量仅 150 吨左右。[①]经营困境的原因，既有设备陈旧、技术落后、管理经验不足等，还有地理区位的制约。公司地处市区，码头狭窄，缺乏扩展空间，渔轮若要到更为富饶的北部湾和南海诸岛渔场，则航程遥远，补给困难。要突破这一局限，单靠企业自身积累难以实现，必须借助国家力量进行布局调整和资产投入。南海水产公司的搬迁正是在此背景下展开的。

1958 年春，公司组织船队赴北部湾进行“百天大战”，首次以白马井港为补给点开展大规模捕捞，当年捕鱼一万余吨，较上年增长 90%，盈利 185 万元。白马井港的优越条件随之引起关注。1958 年下半年，广东省委决定将南海水产公司整体搬迁至白马井，旨在“更好地开发、利用南海资源”，“保卫祖国的海防”。[②]同年 10 月，广东省水产厅发出《关于南海水产公司搬迁海南的有关事项通知》（（58）粤渔办字第 335 号），明确指出搬迁目的是“为了大力开发海南水产资源，发展机轮拖网渔业”。[③]靠近渔场可降低生产成本，提高捕捞效率，而且，从国防角度看，在海南岛西北部建设一个多功能综合性的渔业基地，意味着中国在南海前沿获得了一个战略支点。

搬迁并非单纯的行政命令，而是通过群众性政治动员完成的。公司党组织在职工中开展“搬迁海南”的大辩论，最终“人们踊跃报名，34 艘渔轮连同 1006 名职工，仅用 10 万元搬家费就搬迁南下”。抵达白马井后，职工面对极为艰苦的环境。当地“荒凉僻远，大半的海岸上仙人掌满地，荆棘丛生”，食物匮乏，住宿简陋，且饮水只能从“沙井”中一瓢一瓢地舀取。[④]面对艰苦的工作环境，职工白天工作，晚上参加义务劳动，筑起了千余米挡水堤坝和临时码头，“猛虎队”、“刘胡兰队”等自发劳动组织相继涌现。艰苦劳动和集体奋斗的经历，将“开发南海”与“保卫南海”的意识深植于职工思想中，正是在南海边陲安营扎寨的生产实践，为日后民兵组织的有效运转提供了思想基础。

1.2“劳武结合”体制建立的组织基础

1958 年 9 月，毛泽东发出了“大办民兵师”的号召。[⑤]1961 年 5 月，公司正式成立武装部，民兵组织也快速建立起来。到 1965 年，全公司拥有 1 个民兵团、3 个民兵营、21 个民兵连。到 1971 年，扩编至 1 个民兵团、4 个民兵营、64 个民兵连，民兵总数 3223 人，其中基干民兵 1943 人，武装基干民兵 1791 人。[⑥]民兵建制覆盖了捕捞、修船、加工等所有生产部门，形成严密的组织网络。渔轮普遍建立党支部，指导

ISSN：3078-8994
EISSN：3104-4492

员兼任民兵组织的政治主官。这种“支部建在船上”的做法，是革命战争年代“支部建在连上”原则在和平建设时期的延续，保证了党组织对海上武装力量的绝对领导。

南海水产公司的民兵建设并非孤立的企业行为。1959 年 3 月 1 日，西南中沙群岛工委和办事处在海口成立。与此同时，海南军区向西沙群岛派驻军事工作队，并在办事处建立民兵营，到 1961 年初，正式成立西沙人民武装部。[⑦]这一系列举措与南海水产公司南迁和武装部设立紧密衔接。从这个角度看，南海水产公司被赋予国防功能，是国家整体布局的有机环节，而非权宜之计。

而海上民兵的核心特征就在于“劳武结合”，这一特征体现在多个方面。首先是岗位职责的双重性。船长既是生产指挥者，又是战斗指挥者；船员既是渔业劳动者，在战时则转为战斗员。比如，公司通讯科从成立起就具有浓厚的军事色彩，报务员的招收有严格政治审查，其培训内容涵盖密码通讯和保密纪律，严禁“擅自与规定联络对象之外的电台采用规定以外的频率进行联络”。[⑧]这种按照军事化标准培训的技术人员，在西沙海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其次是物资装备的双重用途。渔轮配备的电台、雷达、定位仪等设备，既是捕捞生产的助渔仪器，也是军事侦察和通讯的技术设备。第三是日常训练的劳武融合。民兵训练不脱离生产岗位，而是在捕捞作业的间隙进行。武装部每年组织基干民兵进行枪支射击训练，以及海上侦察、袭扰战术训练。[⑨]这些训练科目与海上作业所需技能相通，可以良好的嵌入生产流程。这种双重属性是国家战略和企业特性相结合的生动体现。

2“劳武结合”体制的实战检验

2.1 海上对峙中的功能发挥

1973 年 10 月，南海水产公司党委决定组建开发西沙、中沙、南沙群岛捕捞队。12 月 11 日，由 402、407 号渔轮组成的船队从白马井出发，13 日抵达西沙永乐群岛，选择琛航岛为落脚点，留下 20 人的后勤组。1974 年 1 月 10 日，两船船员登上甘泉岛，升起五星红旗，竖立写有“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绝不容侵犯”的木牌。15 日，402 号渔轮先到了甘泉岛附近的羚羊礁海域，在此捕捞海参。[⑩]

南越方面却对此反应强烈。15 日上午 10 时 30 分，南越 16 号驱逐舰驶向甘泉岛附近海域，向升有中国国旗的甘泉岛方向连续炮击，随后逼近正在羚羊礁作业的 402 号渔轮。[⑪]一场渔业生产活动迅速演变为海上对峙。面对吨位和火力远超自己的敌舰，402 号船长黄亚来升起国际信号旗抗议，敌舰派机艇企图登船“检查”，船员们手持鱼叉、木棍聚集甲板，轮机长林树根向敌艇喊话。敌艇调头撤回。次日，407 号船长杨贵面对敌舰冲撞，始终未离开作业海域，以“不退让、不示弱”的姿态为我海军舰艇的到来争取了时间。公司党委常委张秉林随船行动，在船上召集干部会议部署应对方案。[⑫]党组织的现场指挥、船长的大胆决策、船员的集体意志，共同构成了有效的斗争合力。

2.2 海上战斗中的角色转换

1 月 19 日海战爆发后，402、407 号渔轮的角色从对峙转为支前，在多个环节发挥了重要作用。首先是情报保障。海战前后七昼夜，407 号渔轮报务员王琼瑄、402 号渔轮报务员黄振平坚守岗位，共收发报 238 份，岸上通讯科同步处理电报电话 1087 份次，将敌情实时传递至广州军区、海南军区和南海舰队。[⑬]其次是战场救援。海军 389 号扫雷舰中弹起火后，402 号渔轮船员驾驶机艇和舢板，坚决靠近军舰，转移伤员，参与灭火。407 号渔轮医生曾在护送伤员途中，“不顾自己晕船呕吐，坚持为伤员打针、换药”，上岛后将五个单位的医护人员组织起来，使 36 位海军伤员全部得到及时救治。[⑭]最后是兵力输送。两船船员驾驶小艇，在暗礁密布、潮水湍急的晋卿岛海域夜航，将增援民兵和作战物资送上岛。1 月 20 日收复三岛时，渔轮船员驾驶小艇引导陆军部队登陆，并率先上岛带路搜剿残敌。

3“劳武结合”体制的延续与创新

1981 年底，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，南海水产公司进行体制调整。同年 9 月，广东省水产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广州市和海南行政区四方代表在白马井达成协议，确定 1982 年 1 月 1 日为交接日期。体制调整后，公司武装部和民兵组织并未因此解散。1982 至 1988 年间，公司仍保持基干民兵营建制，下辖 3 个基干民兵连、27 个基干民兵排，民兵总数 733 人，并持续开展训练。1987 年，公司 128 号渔轮基干民兵排被海南区政府和海南军区评为“富岛强兵”先进单位。[⑮]“富岛强兵”活动是驻岛部队与民兵共建的重要形式[⑯]，这表明，即使在改革开放、企业经营管理体制发生重大变化的新时期，“劳武结合”的传统仍在延续。

南海水产公司的实践是“劳武结合”体制在海洋领域的制度化探索。这一体制是在新中国南海海防力量薄弱的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。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的组织优势，也为海上民兵的组织化提供了独特的制度基础。而长期的生产实践和政治教育，使企业职工群体形成了守

ISSN：3078-8994
EISSN：3104-4492

护海疆的集体意识。三者共同塑造了“生产与战斗合一”的独特体制，这既体现了“依靠群众、动员群众”的基本原则，也反映出社会主义国家在国力有限条件下维护海洋权益的制度创新。

随着海军现代化进程加速，民兵组织的功能定位也随时代而调整。海上民兵从一线对峙的角色逐步后撤，更多地转向后勤支援、信息传递、人才培养等辅助功能。南海水产公司作为综合性渔业基地，其长期价值还体现在维持南海地区经济社会稳定，为渔民活动提供后勤保障等方面。

“劳武结合”体制，是在国家战略引导下，企业被赋予了超越经济范畴的国防功能，这种功能的获得不是外部附加，而是在企业生产实践中内生的。国防需求推动了企业的战略布局和功能调整，而企业生产力的发展又为国防提供了物质技术支撑。这种互动不是单向的决定与被决定，而是双向的塑造与促进。在更广泛的意义上，南海水产公司海上民兵体制的形成，展现了在国力有限条件下维护海洋权益的制度智慧，将海洋开发与海防建设统筹考虑，将群众动员与专业力量有机结合，将经济发展与国家安全同步推进。这些基本经验对新时代的海洋强国建设仍有启示意义。

注释：

①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3.
②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3.
③广东省水产厅 . 关于南海水产公司搬迁海南的有关事项通知 [Z].(58) 粤渔办字第 335 号 ,1958.
④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3−4.
⑤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.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(第七册). 北京 : 中央文献出版社 ,1992:430.
⑥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89.
⑦中共海南省委党史研究室 . 中国共产党海南历史 : 第二卷 (1950—1988)[M]. 北京 : 中共党史出版社 ,2015.
⑧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89.
⑨海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. 海南省志・军事志 (第五卷)[M]. 海口 : 南海出版公司 ,1998:500.
⑩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126.
⑪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126.
⑫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126−127.
⑬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71.
⑭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128.
⑮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:109.
⑯海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. 海南省志・军事志 (第五卷)[M]. 海口 : 南海出版公司 ,1998:492.

参考文献：

[1] 万启光编 . 南海水产公司志 (1954−1988)[M]. 北京 : 海洋出版社 ,1991.
[2] 海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. 海南省志・军事志 (第五卷)[M]. 海口 : 南海出版公司 ,1998.
[3] 韩振华主编 : 我国南海诸岛史料汇编 [M], 北京 : 东方出版社 .1988.
[4] 中共海南省委党史研究室 . 中国共产党海南历史 : 第二卷 (1950—1988)[M]. 北京 : 中共党史出版社 ,2015.
[5]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.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(第七册)[M]. 北京 : 中央文献出版社 ,1992.
[6] 广东省水产厅 . 关于南海水产公司搬迁海南的有关事项通知 [Z].(58) 粤渔办字第 335 号 ,1958.

作者简介：吴志明（2002.03—），男，汉族，四川通江，硕士研究生，研究方向：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。